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2.2	公示方式	4
2.3	查阅情况	8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	其他内容	11
5.1	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11
5.2	其他需要说明内容	11
6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拟投资 36000 万元建设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项目年处理 15 万吨冶炼渣，其中危险废物 5 万 t/a、低品位冰铜 6 万 t/a、一般固废 4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 HW48 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为主，根据工艺适应性，适当处理 HW17 表面处理废物、HW27 含锑废物、HW49 其他废物。原料经破碎、筛分、制砖、富氧侧吹熔炼、富氧底吹吹炼等工序生产冰铜，同时副产粗铅，项目主要设备为富氧侧吹熔炼炉、富氧底吹炉、筛分设备、制砖设备、破碎设备等。项目已于 2025 年 6 月 4 日经济源市玉川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506-419001-04-01-355343，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管理条例》等规定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5 年 6 月 5 日委托河南真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我单位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位于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原济源市玉川产业集聚区），符合园区规划环评且园区已开展规划环评公众参与，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 号）相关规定，对位于产业园区，符合园区规划环评要求且园区已开展规划环评公众参与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的公众参与环节，可以将原来的 2 次公示合并成 1 次，时间由 10 个工作日压缩至 5 个工作日，不再开展公众调查和张贴布告。因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一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且不再开展公众调查和张贴布告。

2025 年 7 月，河南真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标准、导则和技术规范编制完成了《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

目（征求意见稿）》，在此基础上，我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2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中国自然资源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在此期间，中国自然资源报公示了 2 次。我公司对公众意见表进行了统计汇总，并将汇总的结果反映在《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等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公众参与说明。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公开下列信息：

-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环评单位于2025年7月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我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开始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工作，征求意见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2025年7月23日，为5个工作日，符合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相关规定中5个工作日的要求。

公告内容见表2.1。

表 2.1 征求意见公示内容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以下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6qjvwC8lrVJRMEPSpGSSQ>

提取码：9zrd

(2)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建设单位地址：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源路 1 号

联系电话：13203923136

电子信箱：zxy0130@126.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也欢迎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6qjvwC8lrVJRMEPSpGSSQ>

提取码：9zrd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对本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发布和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自本次发布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发布载体选取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网络平台的选取要求。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布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公示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717Ok13J>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截图见图 2-1。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for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t the top, there is a logo for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National Construction Project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and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请输入关键词'. To the right of the search bar are two buttons: '152***' and '修改' (Modify). Below the header, a breadcrumb navigation path is visible: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Underneath this, there are three buttons: '发帖' (Post), '复制链接' (Copy Link), and '返回' (Back).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main content area, there are download and delete buttons labeled '下载公示证明' (Download Public Notice Proof) and '删除' (Delete). The main content title is '[河南]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Below the title, it says '152****3566 发表于 2025-07-17 18:50' and has a view count of 184, 0 comments, 0 likes, and 0 shares. The post content includes a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the project,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a QR code for download. On the right,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user statistics: 152****3566, 84/818/1000, 8 topics, 0 replies, 206 views, and a profile picture of a white cat.

图 2-1 征求意见稿阶段网站公示截图

2.2.2 报纸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的发布载体选取全国发行的《中国自然资源报》，发布时间为2025年7月21日和2025年7月22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报纸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中国自然资源报》公示截图见图2-2和图2-3。



图 2-2 征求意见稿阶段报纸公示截图（2025 年 7 月 21 日）

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相关规定，不再开展公众调查和张贴布告。

2.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公司存放有纸质报告书，截至公示期结束，无公众申请调阅。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至公示期结束，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邮件及来电等形式反馈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相关意见。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鉴于本项目周边环境情况属于不敏感，因此，本次公众参与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均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邮件及来电方式发表对项目的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5 其他内容

5.1 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在我公司办公场所存放有《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以及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等文件。

5.2 其他需要说明内容

《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不涉及商业秘密。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万吨冶炼渣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济源市航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9 月 25 日